

证券代码:300090

证券简称:盛运股份

公告编号:2012-067

##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3年1月15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1月15日(周二)下午13: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月15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月14日15:00至2013年1月15日15:00。

5、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桐城市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

6、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出席对象:

(1)截止至2013年1月1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士。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因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分红政策等事项，需特别决议即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现场投票加网络投票之和)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以下为董事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赣州湧金稀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湧金”）、上海博融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融”）、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重庆圆基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圆基”）、北京蓝金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金立方”）5名法人或有限合伙企业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通用”）46.36%的股权，向彭胜文等38名自然人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其合计持有的中科通用34%的股权，并同时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科通用90.36%的股权，中科通用参与本次交易的股东及特定投资者将成为公司的直接股东。公司股东需逐项审议以下各涉及本次交易方案的子议案：

(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情况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赣州湧金等5名法人或有限合伙企业及彭胜文等38

名自然人，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

### 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股份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股份价格不低于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之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不低于 14.51 元/股。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股份价格为 14.51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4) 发行数量

本次向赣州湧金等 5 名法人或有限合伙企业及彭胜文等 38 名自然人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为 33,461,039 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 5) 标的资产的定价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2]第 876 号)，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中科通用 100%股权评估值为 66,040.81 万元，经交易各方确认，中科通用 100%股权作价 66,000 万元，据此计算的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即中科通用 80.36%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3,040 万元。

### 6) 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中赣州湧金、上海博融、第一创业、重庆圆基、李建光、褚晓明、崔淑英、狄小刚、高军、戈有慧、李坚、马长永、孙广藩、孙景洲、唐学军、严勇、薛齐双、周义力、周彤、杨坚、姜鸿安、曹俊斌、郑凤才承诺，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司股份；蓝金立方、彭胜文、朱育梁、张农、杨丽琴、张益、张宏文、盛来喜、沈文琦、陈建国、付世文、王福核、翟华、戴立虹、张京平、徐晓春、韩小武、康忠、李咏梅、蒋宏利承诺，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

司股份。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述发行对象由于公司实施转增股本、送股分配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 7) 期间损益安排

自本次发行的审计、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不含当日）起至标的资产交割日（含当日）止，中科通用在此期间产生的收益由公司享有；中科通用在此期间产生的亏损由本次发行对象按照各自的持股比例承担并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偿。

####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 9) 上市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10)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所有必要批准后的六个月内，完成标的股权及标的股份的交割。

#### 11) 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因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不适当履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在上述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导致上述协议的缔约目的无法达成，给其他各方造成损失的，应足额赔偿损失金额。

## 12) 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二) 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境内产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投资者以及其他合法投资者等，并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

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 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股份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股份价格不低於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之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於 13.06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询价方式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4)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7,600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

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不超过 13,476,263 股，最终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5)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募集的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 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述发行对象由于公司实施转增股本、送股分配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8) 上市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9) 决议有效期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的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草案）〉的议案》；

4、《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6、《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年1月14日上午8: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

2、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大连路23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传真或信函须在2013年1月14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合肥市大连路23号公司证券部，邮编：2300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对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090

(2) 投票简称：盛运投票

(3)投票时间：股东大会召开日2013年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昨日收盘价”字段所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基本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进行投票时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其中，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的第一项子议案，1.02元代表议案1中第二项子议案，依此类推。具体见下表：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	1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1.00
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情况	--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1.01
(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1.02
(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1.03
(4)	发行数量	1.04
(5)	标的资产的定价	1.05
(6)	锁定期安排	1.06
(7)	期间损益安排	1.07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1.08
(9)	上市安排	1.09
(10)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1.10
(11)	违约责任	1.11
(12)	决议有效期	1.12
2	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1.13
(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1.14
(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1.15
(4)	发行数量	1.16
(5)	募集资金投向	1.17
(6)	锁定期安排	1.18
(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1.19
(8)	上市安排	1.20
(9)	决议有效期	1.21
议案二	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草案）》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

3) 股东在进行表决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

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4)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交易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基本操作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3 年 1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3 年 1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申请服务密码的，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当日上午 11:30 前发出，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当日上午 11:30 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申请数字证书的费用由股东个人承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刘玉斌、齐敦卫

联系电话：0551-64844638

传真：0551-64844638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其他注意事项：请公司股东仔细阅读《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有关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应根据如下表决意见代本单位（本人）对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作出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情况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4)	发行数量			
(5)	标的资产的定价			
(6)	锁定期安排			
(7)	期间损益安排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9)	上市安排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11)	违约责任			
(12)	决议有效期			
2	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4)	发行数量			
(5)	募集资金投向			
(6)	锁定期安排			
(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8)	上市安排			
(9)	决议有效期			
议案二	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草案）》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方法：在“赞成”、“反对”、“弃权”三栏中，选择相应的表决意见栏

填“√”，其他栏填“x”或不填写任何内容。如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代理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